

漯河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 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漯灾险普办函〔2021〕2号

关于提供历史自然灾害基础信息的函

市统计局：

按照国家普查办统一要求，自2020年1月我市已开展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根据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工作的要求，历史自然灾害基础信息（当年年末总人口、当年播种面积、当年地区生产总值等）需以统计部门数据为准，市统计局作为我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领导小组主要成员单位，请市统计局给予配合协助提供相关数据。

漯河市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

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1月11日

